

# 永德县财政局文件

永财农发〔2023〕103号

## 永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建后管护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及建后管护补助资金的通知》（临财农发〔2023〕102号）要求，现将 2023 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 3038 万元和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省级补助资金 9.19 万元下达给你们。请列入“2130153—农田建设”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 2023 年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省财政厅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请严格执行《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直达资金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监〔2020〕18号）文件要求，特别注意在直达资金拨付使用时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直达资金使用要求，点对点将资

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不得采取现金方式支付，不得违规将资金转至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切实加强资金监督与管理，不得挤占和挪用，不得任意改变用途或扩大使用范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资金下达后，请严格按照《云南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云财预〔2015〕295号）文件精神及其他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做好绩效目标工作，切实加强绩效管理，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各环节。

三、请项目相关负责人尽快在“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中完善项目挂接等工作，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力度。

附件：绩效目标表



---

永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8日印发

---